

警惕消费券被套现和交易

专家建议,应当加强对申领消费券人员、实施消费券抵扣商家的信用监管

□ 王阳 桑彤

近期,多地采取消费券补贴方式促进消费回暖,但“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伴随抢券热潮,一些“羊毛党”利用监管、技术漏洞,将消费券套现、交易,获取利益。

目前,这一现象已经引起监管部门警惕,多地正不断完善消费券使用办法。郑州等地针对这类现象发布通告称,将追究消费券套现者的相关法律责任。

伪造消费与商家合作套现

近日,一些微信群出现如此对话:“领到消费券的朋友,欢迎互助套现,我有店家收款码!”“有人帮忙给消费券套现吗?八折出!”

虽然一张券仅10元钱,且有的城市规定每人每次仅能领50元消费券,但还是有人琢磨

着将这50元套现。

调查发现,套取这10元消费券需找到合作商家,然后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向商家支付30元,加上10元消费券,商家实际收到40元,当场可返还35元~38元现金,剩余2元到5元作为商家收取的套现“手续费”。

市民蒋女士表示,由于首波优惠券没有限制收款方必须是商户,所以“羊毛党”只要有某平台的付款码,互扫就可以套现,压根不用消费。后来平台方开始用技术手段拦截作弊行为,“羊毛党”转向有资质的商家合作套现、分账。

多位技术安全专家介绍,目前,“羊毛党”利用一些技术手段可以实现囤券:有人写程序、开外挂挂券;有人通过虚拟IP地址或虚拟定位,绕开消费券领取的地域限制,在全国范围内组团抢。“所以往往是‘羊毛党’大量囤券,而普通市民一券难求。”

支付宝有关工作人员回应

第三方支付平台是否存在技术漏洞时称,目前支付宝实名认证和风控能力可以确保用户真实性,可防范篡改定位信息或批量注册抢券。对商家违规和消费者伪造交易涉嫌违法的,将联合执法部门进行打击。

二手交易平台频现买卖信息

多地消费券使用说明明确规定“本券不可转让出售”,但除了通过商家“合作”变现消费券,一些“羊毛党”还将消费券以票面价值5折~6折的价格转卖给他人获利。

其实,在闲鱼、转转等二手交易平台也有大量转手消费券的信息,涉及山东、广东、安徽、江西、江苏等多地。单张消费券面值少则20元,多则200多元。有的发布者打包多种面值消费券以平价转卖,有的是单张半价出售。

“先到先得、售出概不退换。”闲鱼平台“我要发光01241996”用户发布信息称,出售淄博、桓台商超消费券,惠仟佳、联华超市等各大商场超市都可使用,100元、50元、20元面值消费券出售价格分别为50元、20元、5元。

同时,平台上也有人收券。闲鱼“残冬冷雪”发布信息称收购消费券,经咨询,对方称只收购顺德和三水的“商家码”,并询问记者出售哪类消费券,要求截图券码提前查看。

在一些贴吧网站也有买卖消费券的信息。在百度贴吧“新密吧”中,有人发布有关买卖消费券的帖子:“收消费券,刚收了个200元的,有的来。”

华东某省会城市财政局就消费券监管问题回应称,消费券资金来源于多个部门,各主管部门分别和第三方支付平台签订协议后,财政资金通过各部门拨

给第三方,实际消费兑付资金数额从中扣除,结余资金缴回财政,并没有明确某一部门对消费券使用进行监管。

填补监管漏洞 保证“券”尽其用

山东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张卫国说,消费券被“羊毛党”投机牟利,不仅破坏市场秩序,还会导致政策效果大打折扣,甚至给地方政府、企业和消费者造成经济损失。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认为,“对于恶意‘薅羊毛’现象必须坚决打击。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和惩处力度,相关平台要不断升级更有效的技术监测和风险防控手段。”

浙江靖霖(广州)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吕博雄说,“羊毛党”虚假交易套取消费券可能构成诈骗罪。商家如果专门通过帮市民套现来获利,且数额较大的,同样可能涉嫌诈骗罪。

一些地方已关注到该现象。4月30日,郑州市商务局等三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使用社会消费券有关事项的通告》要求,严禁通过虚假交易进行消费券套现等违法行为;严禁通过社交软件、网络平台等信息渠道,发布、传播套现消费券等违法信息。据郑州市商务局工作人员介绍,郑州市已会同第三方平台,通过大数据手段监测异常交易,比如小店铺使用大数额消费券等,将及时跟进并处置。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经济研究部副部长刘向东说,应利用技术手段完善消费券发行制度设计,如可使用区块链技术监控交易过程,制定识别策略进行线上适时打标和拦截,提供信用绑定,设置营销活动和处罚流程。

此外,专家建议对套现行为实施处罚和取消合作单位资格,或不予消费补贴资金。吕博雄认为,政府及其委托的支付机构应当加强大数据分析,加强对非正常交易记录的筛查,通过技术手段尽量避免以虚假交易套取消费券的行为。同时,应当加强对申领消费券的人员、实施消费券抵扣的商家的信用监管,使钻空子“薅羊毛”乃至违法犯罪的人付出相应的信用成本。



贵州毕节:“鲜花经济”助农增收

近年来,贵州省毕节市百里杜鹃夏木管理区大力发展以月季、玫瑰为主的鲜花产业,除供旅游赏花外,还进行鲜花深加工,生产花饼、花茶、花酒、花糖等产品,通过线上线下模式进行销售。目前,夏木管理区已在中塘村、大堰社区打造了面积1000余亩的鲜花基地,“鲜花经济”已成为当地推动农旅融合发展、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的主要产业。图为村民在采摘鲜花。

新华社发(范晖 摄)

高速公路收费金额实现实时显示

——交通运输部有关负责人回应热点

□ 樊曦 魏玉坤

经国务院同意,收费公路5月6日零时起恢复收费。恢复收费一周以来,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运行怎么样?交通运输部有关负责人日前就相关热点进行了回应。

系统运行平稳有序 路网运行总体顺畅

据交通运输部消息,截至5月13日零时,优化完善后的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运行平稳有序,路网运行总体顺畅,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成效进一步显现。

这位负责人介绍,5月6日~12日,高速公路交通量持续增长,路网总体运行平稳。高速公路总流量由2592.88万

辆增长到2729.83万辆,日均增加22.83万辆。其中,客车日均增加4.78万辆,货车日均增加18.05万辆,有力地促进了复工复产和经济社会秩序恢复。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后,全网日均拥堵缓行500米以上收费站数量比2019年同期下降了6.9%,拥堵缓行1000米以上路段比2019年同期下降了17.54%。

此外,目前61.52%的车辆(约1600万辆)使用ETC在出入口收费站不停车快捷通行,ETC使用率比去年同期提高了19.32个百分点,其中客车使用ETC比例达到71.2%,货车使用ETC比例也由5月6日的25.9%增长到目前的31.45%。全网通行效率进一步提升。

按照统一模板 发送扣费短信

这位负责人表示,恢复高速公路收费一周以来,基本实现了收费金额实时显示和“一次通行、一张账单、一次扣费、一次告知”。

交通运输部统计数据显示,5月6日~12日,全国高速公路共发生通行费交易1.8亿笔,全国9263个收费站68,604条收费车道全部实时显示通行费金额,并按照“显示即扣费”的原则实施收费。

据介绍,全国各地417家ETC合作银行全部按照统一模板规范发送扣费短信。各地还提供了App、小程序及微信公众号等缴费信息和账单查询渠道,方便消费者查询和监督。此外,

各地主动调整了133个城市周边高速公路收费站站外里程收费,共减少收费里程485公里,每年减少收费约31亿元。

在提升客户出行体验和开具电子发票方面,这位负责人介绍,5月6日~12日,平均每天为公众提供咨询电话81,521.57次,平均接通率为95.98%;全国共开具通行费电子票据汇总单44.87万张,汇总发票243.02万张,可抵税额1095.42万元,有效减轻了运输企业财务成本和人工负担,用户不再为一次行程、多张发票而烦恼。

坚持问题导向 推进“撤站”工作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后,全国高速公路形成了“一张

网”。但新的联网收费系统在转换磨合初期也出现了一些问题,给群众出行带来了不便。

这位负责人表示,针对系统转换初期出现的问题,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全力完善系统、优化政策、提升服务,系统运行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恢复收费后,收费系统运行平稳,路网运行总体顺畅。但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将持续巩固完善优化提升。

据介绍,下一步,交通运输部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加强统筹分析调度和路网运行监测,及时研究解决新发现的问题,快速处理客户投诉意见,并加强服务人员业务培训,推动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作不断走向深入。

消费资讯

67家企业承诺可在长三角异地退换货

本报讯 5月14日,

ZARA(飒拉)、来伊份、海澜之家、吉利汽车等共计67家企业在“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推进会暨异地异店退换货活动上,承诺自愿参与长三角异店退换货行动,成为首批为消费者提供长三角地区异地异店退换货服务的企业。

2019年,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共同签署了“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方案,致力于打造消费权益有效保障的长三角满意消费环境。去年7月,上海率先启动线下零售企业“七日无理由退货”服务承诺,随后线下“七日无理由退货”在长三角地区全面铺开。

今年,上海牵头制定了《“长三角地区异地异店线下退换货”服务承诺工作指引》,明确在长三角三省一市区域内做出异地异店线下退换货承诺的直营店、加盟店、专柜等业态的经营者,应当在其营业场所醒目位置明示异地异店线下退换货实施细则。

据悉,长三角地区的消费者可在经营者承诺期内(不少于7天),凭消费凭证到经营者认可的线下退换货直营店、加盟店、专柜等(以经营者承诺为准)退换货。消费者提出异地异店线下退换货的有效期限,自经营者出具消费凭证次日起计算。

(程思琪)

天津发放6000多万元消费券拉动消费

本报讯 为有效拉动消费,天津市日前出台促投资扩消费稳运行举措,其中包括了全市将投入消费券6000多万元。

据悉,天津市政府办公厅日前发布的《天津市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促投资扩消费稳运行的若干举措》提出,鼓励各区发放餐饮、家电建材等领域消费券。

天津市商务局提出,支持有条件的地区通过发放消费券的方式帮助实体商业引流、促进消费回补。据统计,天津市东丽区、和平区等多个区拟利用美团、支付宝、微信等平台陆续发放总额超过6000万元的消费

券,目前已投放2100万元。

同时,天津市把二季度作为消费促进季。从4月下旬到7月底,全市聚焦餐饮、汽车、家电、百货零售、家居建材等消费领域,采取线上线下联动,多角度激活消费市场、补齐消费短板、打造消费新平台。

此外,天津市对在天猫商城、京东商城、苏宁易购、国美商城开设品牌旗舰店或专卖店的,在平台使用年费、交易佣金等方面给予相应的资金补助,同时支持利用抖音短视频拓展品牌营销渠道、发展“直播带货”等新型营销模式。

(王井怀 宋瑞)

江苏发布“位上菜”制作规范

本报讯 按位上菜,一人一份,被称为“位上菜”。5月13日,江苏省餐饮行业协会正式发布《位上菜制作规范》,从原料使用、烹饪加工、菜品温度、计量、盛装器皿等环节,对餐饮服务单位“位上菜”制作标准作出规定,推广分餐制,倡导文明健康餐饮方式。

“与传统位上菜不同,此次发布的位上菜规范,是分餐倡议下的一次全新尝试。”江苏省餐饮行业协会执行会长于学荣说,新式位上菜鼓励餐饮企业对菜品标准化、批量化制作,按“位”的形式小份供应,类似于“小而精”

的“小份菜”,是一种集约式分餐方式。

于学荣说,鼓励餐饮服务单位从从业者开展菜点标准化研发、集中加工、烹制、位上菜呈现;鼓励食品生产企业,标准化批量生产,供应餐饮服务单位,再烹饪加工、按位上菜。

“新式位上菜‘聚而分食’的方式更容易被消费者接受。”江苏省餐饮行业协会副秘书长葛旭东表示,接下来,他们将举办位上菜专题培训班,并从6月中旬起,在全省各市县分批次对标准进行推广,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潘晔)

浙江义乌颁发电商直播职业能力证书

本报讯 受疫情影响,直播带货成为消费新潮流。近日,浙江省义乌市人社局向19名“带货网红”颁发全省首批电商直播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第一批领证人员包括高校学生、创业者和市场经营户等。

5月8日,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周晗通过理论答辩和直播实操考核,顺利拿到义乌市人社局颁发的电商直播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大家看,这是电商直播专项职业能力证书,今天我是‘持证上岗’。”周晗在直播镜头前向粉丝展示了证书,持证后的“引流”效果不错,5月11日当天销量比此前上涨15%。

义乌市人社局的数据显示,目前义乌已有10家大规模直播机构、2000多名“明星主播”,电商从业人员超50万人。义乌市人社局先行先试组织开展电商行业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并委托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开发电商直播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和题库。通过考核者可获人社部门颁发的电商直播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人何淑贞介绍,电商直播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相关信息发布后,很多企业致电学校,点名要招聘电商直播人才,电商直播方向的毕业生已“预订”一空。

(魏董华)